

中華大學 學生雙重學籍修讀申請表

學號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生姓名		聯絡電話	(H) : (O) :
目前就讀學系(學位學程)			手機 1 :
年級			手機 2 :
依據本校學則第 16 條規定： 「學生同時在國內外兩所學校註冊入學應提出申請，經系所務(學位學程)會議同意者得具雙重學籍，惟經本校同意依學校交流、合作相關辦法至其他大學修讀者不在此限。」			
同時就讀 ☐ 他校 _____ 大學/學院 _____ 系(所、專班) ☐ 本校 _____ 學系(學位學程) _____ 年級			
申請原由及修業計畫： _____ (此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以 A4 另頁附陳) 學生簽名： _____			
1. 指導教授「同意」簽核欄		2. 學系(學位學程)主任「同意」簽核欄	

說明：

1. 學士班學生或未選定指導教授之碩博士班學生，指導教授簽核欄請學系(學位學程)主任簽核。
2. 本申請書請於指導教授、學系(學位學程)主任簽核同意後，送本校註冊課務組備查，如有需要請自行影印留存。